

國立成功大學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應變措施

112.4.20

- 一、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須到校甄試之考生請配合下列事項：
 - (一)有關防疫相關措施及資訊，請考前隨時注意本校綜合業務組及各學系招生網頁公告。
 - (二)考生進入各試場請自備口罩，並配合學系防護措施程序應試。
- 二、個案考生(醫學系、牙醫學系除外)因疫情影響無法參加甄試，如符合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訂定「因應疫情應變機制」資格，將啟用應變方案，取消到校甄試而改以各學系所訂「防疫應變方案調整甄試項目」評比，請詳大學甄選委員會網頁/112 申請入學/防疫應變專區(網址:<https://www.cac.edu.tw>)
- 三、個案考生啟用應變方案條件及申請方式如下：
 - (一)依主管機關通知接受隔離治療且經主治醫師判定不可外出應試之確診通報病例者，請於 112 年 5 月 13 日起至甄試前二日將無法參加甄試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傳真或 mail 學系審查並電話確認。
 - (二)因疫情所致滯留境外，且於甄試日前無法返台，請於 112 年 4 月 28 日前向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提出申請。
- 四、個案考生資格經審核通過始能適用應變方案，採調整佔分比例後之學測加書審成績評比，若達校系錄取標準，將以外加名額錄取；如考生經審核不符應變方案申請資格，且甄試當日亦未到考者，該甄試項目以缺考論處。
- 五、醫學系及牙醫學系相關因應疫情應變措施請至學系網頁查詢或電話洽詢，考生若為依主管機關通知接受隔離治療且經主治醫師判定不可外出應試之確診通報病例者，請儘速與學系聯絡，由學系報請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該會將於第二階段甄試結束後另提供個案考生原填志願校系以外之其他學系供選填，請學系以學測及書審進行審查，並視錄取結果進行分發，以外加名額錄取。
- 六、本應變措施將隨政府防疫政策及相關規定做滾動式調整，請考生隨時留意本校綜合業務組及各報考學系網頁公告。